

# 广东省宣传事务中心

## 关于举办 2022 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 资格培训班的通知

省内各报社、南方网、金羊网、南方财经网、荔枝网、新闻性期刊社以及新闻单位驻粤机构、各县（市）区融媒体中心、广播电台、电视台：

为做好广东省新闻采编资格培训，根据中宣部关于新闻采编人员资格培训的工作要求，按照省委宣传部培训计划，结合实际情况，2022 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资格培训班将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13 日举办。受省委宣传部委托，本次全省新闻采编人员资格培训班由广东省宣传事务中心（简称事务中心）承办。现将有关培训事宜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编入“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的省内报社、南方网、金羊网、南方财经网、荔枝网、新闻性期刊社、各县（市）区融媒体中心、广播电台、电视台（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前获得国务院有关部门认定的新闻采编从业资格的人员，

但未参加或未通过 2019 年“学习强国”新闻采编人员岗位培训考试的人员)以及新闻单位驻粤机构从事新闻采编工作的在编人员或聘用人员(签有聘用合同)。

## 二、培训内容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闻舆论工作重要论述;学习马克思主义新闻观;学习党关于新闻出版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原则,国家关于新闻出版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学习新闻传播学理论和新闻传播新知识、新技术及新闻侵权预防与其他相关知识;培育新闻出版工作者职业道德。

## 三、培训安排

考虑疫情防控等情况,本次培训以线上培训的形式组织实施。事务中心利用时代传媒求索在线学习平台(网址:<https://qiusuo.time-weekly.com>)以及求索 APP,开设专题培训班。学员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完成作业,撰写学习体会,参加考试。

1.线上学习:学员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12 日期间登录求索在线学习平台完成“2022 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培训班”中全部视频课程及的学习,并根据培训安排按时参加直播课程学习。

2.完成作业:学员完成课程学习后进入作业环节,为必选环节,需于 1 月 12 日前完成。系统将从 400 道题库

中随机抽取 100 道题形成一套作业，学员需完成作业并成绩合格即可。如学员想尽量多熟悉考题，系统将提供不限次数考试练习，每次都将随机抽取。

3.撰写学习体会：学员结合培训学习内容和工作实际于指定日期前撰写不少于 1500 字的学习体会并提交，要求观点正确、内容充实、逻辑清晰、文字通畅。系统将对每个学员提交的学习体会进行质量检查和文字查重。禁止提交含有不允许出版的内容，如果字数不够或者提交跟其他人一样的文章（按高于 80%重复率），将被系统直接拒绝，并做出提示。学习体会提交后，后台工作人员将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即完成此环节。

4.结业考试：完成线上全部课程学习及答题，并撰写完成学习体会，方可参加结业考试。待广东省新闻出版局批复考试形式后，按线上或线下考试模式进行具体要求。

#### 四、课程安排

时间	课程内容	主讲人	形式
2023年1月9日至 1月12日	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b>曾凡光</b> 教授 广东省委宣传部政治工作研 究会教授、深圳公共管理学院 教授	视频课程



2023年1月9日至 1月12日	《新闻记者培训教材 2013》第一课至第六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马克思 主义新闻观、新闻伦理、 新闻法规、防止虚假新闻、 新闻采编规范		视频课程
2023年1月9日至 1月12日	《新闻记者警示教育片》		视频课程
2023年1月10日 上午 10:00-12:00	大数据构建传媒产品生态	<b>曹轲教授</b> 暨南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 授、博士生导师，原南方报业 传媒集团副总编辑、原南方网 总编辑	直播课程
2023年1月10日 下午 15:00-17:00	《新闻记者培训教材》精 要解析-采编职业规范	<b>张志安教授</b> 复旦大学特聘教授，新闻学院 博士生导师、学位委员会副主 席，原中山大学传播与设计学 学院院长	直播课程
2023年1月11日 上午 10:00-12:00	新媒体时代记者职业素 养	<b>陶建杰教授</b> 中山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未来媒 体研究院院长、复旦大学国家 文化创新研究中心研究员	直播课程
2023年1月11日 下午 15:00-17:00	新闻报道与网络传播中 的人格侵权与预防	<b>林爱珺教授</b> 暨南大学新闻学院新闻与传 播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 师、中国新闻史学会舆论学研 究会副会长	直播课程
2023年1月12日 上午 10:00-12:00	新闻学核心	<b>王首程教授</b> 原广州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 院长，硕士生导师	直播课程
2023年1月12日 下午 15:00-17:00	新传播格局下机构媒体 的视觉化传播路径探索	<b>王海军高级记者</b> 南方日报视觉新闻部主任，原 南方都市报副总编辑	直播课程
2023年1月13日 下午 14:30-16:00	闭卷线上考试	新闻处和会务人员	

## 五、培训合格授予和管理

学员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经考试合格人

员的基本信息由省委宣传部上报国家新闻出版署审核、录入新闻记者职业资格数据库。

培训合格为申领新闻记者证必要条件之一，学员基本信息经审核录入新闻集中职业资格数据库后，满足申领新闻记者证其他条件的，由所在新闻单位按程序为其申请执业资格。

## 六、收费标准

1.收费标准：650 元/人。（其中培训费 600 元/人，考试费 50 元/人）

2.缴费方式。为方便学员顺利缴费，系统提供线上和线下两种缴费方式。学员完成报名后进入缴费页面，系统弹出“线上支付”和“线下汇款”两个选择按钮。

（1）线下汇款：此种方式主要是提供单位集体缴费，可采用线下汇款方式转账至中心银行账户(收款单位：广东省宣传事务中心，银行账号：中信银行广州北秀支行，开户银行：7443300182600022812，汇款时需注明“培训费”及单位名称)。在中心收到缴费后，将由专人负责在系统内手动确认并开通培训。

（2）线上支付：此种方式主要是提供个人缴费，学员在缴费页面选择线上支付，页面弹出对应金额的支付二维码。学员可使用银联、支付宝、微信等进行扫码付

款。

## 七、培训报名

请各单位选派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培训。各单位委派一名联络员于2022年12月27-30日加入联络群，首先提交单位资料（用于开设单位账号）与参训人员名单给联络群管理员录入系统（名单需加盖单位公章，只有在参训名单内的人员才可完成后续报名学习）。如单位统一替学员缴费，由单位联络人选择“批量报名”进入操作；如学员自行缴交报名费，由学员自行登录平台，选择“个人报名”并正确选择所在单位，操作报名。报名人员需登录求索在线学习平台（网址：<https://qiusuo.time-weekly.com>）进行线上报名，报名日期为2023年1月3-6日。线上报名需根据系统提示正确填写报名学员和单位等相关信息，并按指示完成缴费。系统确认缴费成功后，学员手机和邮箱会收到系统发出的报名确认信息，即为完成报名。各单位参训人员可于2023年1月9日后登录学习平台开始学习。

## 八、考试要求

定于2023年1月13日下午14:30点开始考试。

线上考试：请严格按照《2022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资格线上考试规程》参加考试。



##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想想 020-85593140-887

请各单位联络人加入广东新闻采编培训 QQ 群  
(695373797) 进行报名相关咨询，请勿拉学员进群。

- 附件： 1. 求索在线学习平台操作指引  
2. 2022 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资格培训线上考试规程



## 附件 1

# 求索在线学习平台操作指引

### 一、注册账号及登录

#### 1.注册账号

打开平台网址 <https://qiusuo.time-weekly.com>（支持谷歌浏览器、360 极速浏览器、Firefox 火狐浏览器等），点击页面右上方“开始报名”，进入注册页面，根据提示进行信息录入、缴费、信息确认等步骤。

#### 2.账号登录

在主页面点击“开始学习”按钮进行登录学习。登录平台有两种方式：

验证码登录：输入注册的手机号码、验证码后点击登录进入。

账号登录：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后点击登录进入。

### 二、培训学习

登录平台并点击“开始学习”按钮进行登录。进入“课程列表”，在“录播课程”栏目中进行录播课学习，在规定时间内进入“直播课程”栏目中进行直播课学习。

### 三、提交作业



点击“作业中心”栏目进入作业界面，根据页面作业要求撰写作业。可复制粘贴作业内容至文本输入框，也可以直接在文本输入框撰写作业。完成作业后，点击“提交”按钮上传作业。

上传的作业首先经系统审核，如字数不达标，或与作业库中内容重合率达80%，系统会提示审核失败，学员需重新提交作业。上传成功的作业，待主办方人工审核。作业审核通过，会在栏目框中看见“作业审核通过”的提示。

#### 四、考题练习

点击“考试中心”栏目进入考题界面。点击左边“模拟考试”进入习题系统，输入求索学习平台的账号密码后，进行模拟考试练习。该练习次数不限，可反复训练。

#### 五、线上考试

学员获得足额学分，并通过作业审核后，账号会开通考试权限。在规定的考试时间进入“考试中心”栏目，点击右边“正式考试”进入监考系统界面，根据提示操作。具体操作方法见《2022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资格培训线上考试规程》。

#### 六、证书发放

学员通过线上考试后，按主办方另行通知，可进入

## 附件 2

# 2022 年广东省新闻采编人员资格 线上考试规程

## 一、考生线上考试前准备工作

1. 考试电脑准备：需配置标准的电脑（Windows10、MacOS 系统不限，但不能使用 XP 系统）内存不少于 4G、并配置和调试好摄像头。推荐使用笔记本电脑。

2. 考试所需浏览器：请下载“最新版本”谷歌浏览器或 360 极速浏览器。（谷歌浏览器官网：<https://www.google.cn/intl/zh-CN/chrome/>，360 极速浏览器官网：<https://browser.360.cn/ee/mac/index.html>）

3. 考试所需网络带宽要求：上行带宽 2M 以上。

4. 证件照准备：请在电脑桌面上存放一张个人“证件照（身份证正面人像照片）”，以备在【身份核验】流程未通过时，用于上传提交至后台进行人工审核。

上述准备工作请考生在正式考试前务必完成，否则将无法完成线上考试。

## 二、线上考试操作指引

1. 登录考试系统

登录在线学习平台（<https://qiusuo.time-weekly.com>），

点击“考试”页面按钮，进入考试栏目框。点击右边进入“正式考试”按钮，跳转考试监控系统。

## 2.调试考试设备

在考试监控系统输入个人在学习平台的账号、密码进行验证，并按系统提示调试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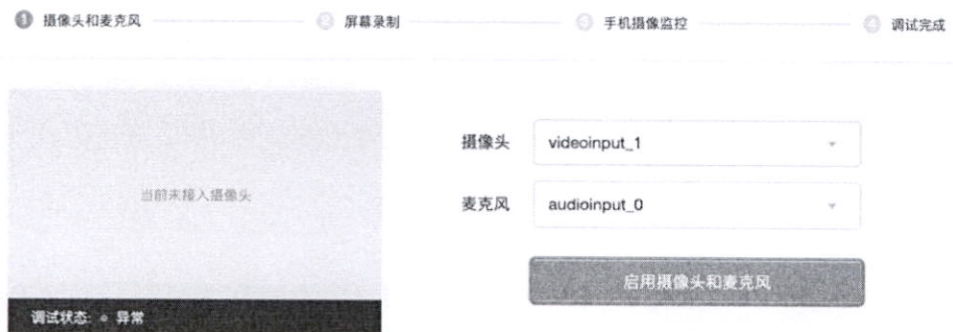
1.先调试设备（调试摄像头、麦克风设备），确保作答设备稳定、正常即可下一步；

正在进行的线上笔试

更多>



2.点击启用摄像头和麦克风，状态为正常，有画面，即可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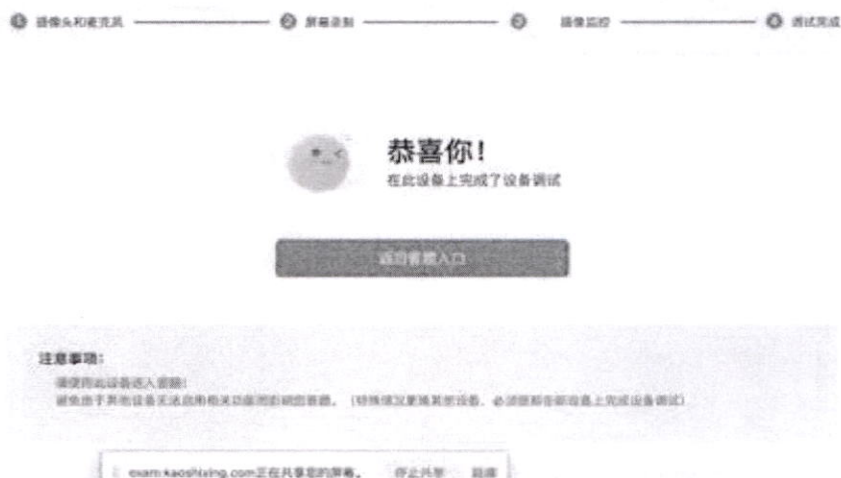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01. 点击【启动摄像头和麦克风】后，浏览器将提示您授权，请务必点击“允许”！  
[查看操作指引图片](#) > [调试失败，点此查看帮助文档](#) >
02. 左侧出现视频画面，且“调试状态：正常”，则代表您的设备正常，可进入下一步！



证书下载页面下载电子版资格证。

3.点击返回答题入口等待答题即可；



### 3.对考生身份真实性进行核验

身份核验环节，点击“拍照”后点击“下一步”（请采集正脸、全脸照片验证成功）进入考试；



身份核验环节，如验证失败，可上传电脑桌面上预留的证件照（身份证照片）提交人工审核。提交后，请耐心等待，我们将在5分钟内完成审核工作。

## 身份验证

1 照片采集 2 验证结果



验证失败

身份验证失败，剩余可重试次数 0

失败原因：人脸与系统预留照片的相似度过低

照片对比：

本次采集照片：



系统预留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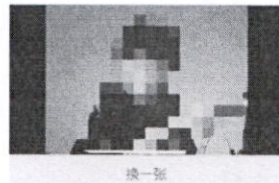
申请人工审核

## 身份验证

1 照片采集 2 验证结果 3 人工审核

相关人员将对对比您的“本次采集照片”和“身份证照片(正面)”，人证合一才可进行审核。（请保证周围光线充足，五官清晰可见！）

本次采集照片：



换一张

身份证照片(正面)：



上传

提交审核

考生身份验证完成后，点击返回答题入口，根据页面提示，跳转至考试系统。

### 三、考试时间

1.考试设备预调试时间：按培训通知考试日期当天上午 9：30-11：30，请大家做好设备预调试工作，在身份核验成功时即为调试完成，如有技术问题，可通过单位联络人在培训 QQ 群进行咨询。

2.登录系统设备调试时间：按培训通知考试日期当天的 14：00-14：30，在此期间，学员可登录系统并进行设备调试，做好考试前的准备工作。

3.考试时间：按培训通知考试日期当天的 14：30-16：00，包含对学员进行身份真实性核验时间，共 90 分钟。

4.交卷时间：考试开始后 30 分钟内不得交卷，超出 30 分钟可任一时间交卷，考试时间结束系统自动交卷，



交卷后不能重新进入考试系统。

#### 四、考试纪律

请各位考生严格遵守考试纪律，如果考试违规次数达到 2 次，系统将强制交卷，并视您的考试成绩无效。具体情况如下：

1.请严格按考试时间参加考试，不得迟到。如在 14:40 还未进行身份真实性核验，被视为考试迟到，系统将计考生 1 次违规。如在 15:00 还未进行身份真实性核验，被视为放弃考试，系统将关闭考试入口。

2.请确保考试周边环境清静。考试时考生不得携带手机；考试周边不得有第三方人员进入摄像头范围；不得出现吵闹声，任何一种情况系统都将计考生 1 次违规。

3.不得冒名顶替考试。考生在考试时不得遮挡脸部、移动摄像头，以及离开摄像头画面。监考系统实时监控考生并不定时进行人脸数据对比，如出现异常，系统将计考生 1 次违规。

4.考试时不得作弊。考生不得将与考试相关的书籍、笔记放在桌面，否则系统将计考生 1 次违规；系统已限制考试浏览器页面无法离开考试画面，请勿强行或采取技术手段离开考试画面，并通过电脑或互联网查找考试资料，否则系统将计考生 1 次违规；在考试期间，如发现有其他作弊行为，将计考生 1 次违规。

## 五、监考

本次考试监考采取网络监考方式，所有考生必须服从监考要求。考生不得关闭监考页面，否则会被监考系统记录，被视为提前交卷。

监考人员通过监考系统在大屏幕查看各学员考试情况，可切换到任一考生画面查看详细情况。

考试完成后，监考系统将保留所有考生的考试画面，考试时所有视频、照片的保留时效期为一个月，届时系统将自动清理所有考生数据，确保考生资料不外泄。

## 六、考试成绩申诉

考生如对自己的考试成绩、对考试期间异常的认定、对替考的认定、对作弊的认定有异议时，可在考试结束后3天内，通过单位联络人联系主办方，主办方将认真核对留存数据（后台监考数据）后告知申诉结果。